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1月22日发出。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表决，由董事长荆世平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即将届满，根据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条件已经成就。

符合本次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42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7.175万股，董事会同意为上述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齐军、吴之星为本次激励对象，荆世平、荆天平、荆京平、夏琛、陈荆怡为本次激励对象之关联方，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该项议案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4日